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二年制 應用外語科 課程科目表（108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）

108.04.09

學年	第一學年			第二學年		
		學分/時數			學分/時數	
類別	科目	上	下	科目	上	下
通識課程/14	國文	2/2		體育(選修)	2/2	2/2
	英文		2/2			
	興趣通必	2/2				
	公民涵養(生活美學領域)		2/2			
	公民涵養(民主法治/環境保育領域)	2/2				
	體育	0/2	0/2			
	小計	6/8	4/6	小計	2/2	2/2
專業必修/42	英文寫作	2/2		專題製作	1/4	
	專業英語溝通	2/2	2/2	日文(二)	2/2	2/2
	英美名著選讀	2/2	2/2	西班牙文(二)		
	語言學	2/2	2/2	法文(二)		
	翻譯理論與實務	2/2	2/2	德文(二)		
	中英口譯	2/2	2/2	品質經營與管理	2/2	
	日文(一)	2/2	2/2	策略管理	2/2	
	西班牙文(一)			資訊技能檢定	2/2	
	法文(一)			基礎程式設計	2/2	
	德文(一)			進階英語聽講訓練		0/2
	專題製作		1/4	進階英語讀寫訓練		0/2
	統計軟體運用		2/2			
	小計	14/14	15/18	小計	11/14	2/6
一般選修	研究專題實習	(1)/1	(1)/1	研究專題實習	(1)/1	(1)/1
	教學專業實習	(1)/1	(1)/1	教學專業實習	(1)/1	(1)/1
	教育專案實習	(1)/1	(1)/1	教育專案實習	(1)/1	(1)/1
	研究方法		2/2	校外實習		2/2
外語應用與文化溝通模組專業選修	貿易英文書信	2/2	2/2	語言與文化	2/2	
	英語演講與辯論	2/2	2/2	應用語言學	2/2	
	字源學	2/2	2/2	英語修辭學	2/2	2/2
	影視翻譯	2/2		西洋人文經典選讀		2/2
	法庭翻譯	2/2		財經英文選讀	2/2	
	英語教學概論	2/2		觀光旅遊實務英文		2/2
	電影文學分析	2/2		心理與電影		2/2
	電影文本分析		2/2			
	英詩選讀		2/2			
	西洋文學作品導讀		2/2			
	英語教材與教法		2/2			
	小計	14/14	14/14	小計	8/8	8/8
商管應用模組專業選修	國際企業管理	2/2		創新與專案管理	2/2	
	網頁與多媒體製作	2/2		作業與服務管理	2/2	
	人力資源管理		2/2	網路行銷	2/2	
	行銷管理	2/2		財務管理		2/2
	組織行為		2/2	資訊管理		2/2
	小計	6/6	4/4	小計	6/6	4/4
	通識科目學分數		14			
	專業必修學分數		42			
	選修學分		16			
	畢業總學分數		72			

備註：

一、 專業必修、選修科目得視實際情況調整開課學期別。

二、 第二外語課程：1.第二外語課程須選定一種語言，且畢業前應修畢8學分8小時(大專學制已主修或副修相關語言，經同意得選修進階課程)。2.語言類別以選課人數最多及次多者開課。3.第二外語科目未獲得(一)之學分，不得選修(二)。

三、 依本系「學生外語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要點」規定，日間部四技學生應就本系所採認之英語能力檢定(全民英檢中高級複試/TOEFL-iBT 80/TOEIC 800/IELTS 6.0/BULATS 67)或其他外語檢定(JLPT N3/DELE A2/DELF-DALF A2/Start Deutsch A2)擇一通過，並將通過之成績證明文件（正本及影本）於四年級第一學期第15週前送系辦公室登錄，以作為該項「外語能力鑑定」通過之評定依據。若畢業前未通過者，應於畢業當年度(四技四年級下學期)修習「進階英語聽講訓練」及「進階英語讀寫訓練」等二門課程(共0學分4小時)，並通過課程成績評量後始得畢業。

四、 依「本校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點」規定：自99學年度起入學之日間部學生，應於畢業前至少修習一門「服務學習課程」始得畢業，相關規定請詳閱該要點。

五、 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學生須依本校「學術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」完成學術倫理教育相關課程達2小時以上，始得畢業。

六、 108學年度入學之學生應就「外語應用與文化溝通模組」與「商管應用模組」擇一修讀至少12學分，始得申請模組資格認

七、 依據本系「學生校外實習要點」規定，校外實習時數以80小時認列為1學分為原則，校外實習學分之認列上限為2學分。

「本課程科目表經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(108年5月16日)審議通過，適用108學年度入學新生」